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重要声明	3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4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基本情况.....	4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4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4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5
（四）对公司主要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评价	6
四、其它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审计【2020】第 1003 号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防范和控制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在查阅了公司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了解公司及子公司有关部门在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基础和专项监督后，我们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促进内部管理及各项经营活动依法合规，合理保证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持续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促进业务、财务、会计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目前内部环境及外在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报告期内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鉴于上述大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违规对外提供担保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事件，影响了内部控制有效性。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2019年，公司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部控制五要素，从公司、流程、信息科技三个层面对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

评价范围主要包括组织架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资金管理、风险评估、财产保护、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评、资金管理、对外担保、采购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以及内部监督等内容。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当前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要求，在分析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高风险领域和业务重要性后，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工作方案，确定检查评价方法，并严格执行。

评价过程中，综合运用个别访谈、专题讨论、抽样检查、穿行测试、实地查验和比较分析等方法，充分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证据，如实填写工作底稿，通过研究分析，确定了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是适当的，获取的证据是充分的，确定的结论是恰当的。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指引等相关制度文件规定,组织开展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及经营状况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情况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①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表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注: 1、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收入总额指标衡量; 2、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1、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 $>1.5\%$; 2. 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资产总额的比例 $>0.5\%$ 。	1. 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5\% \geq X > 0.75\%$; 2. 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5\% \geq X > 0.1\%$ 。	1. 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 $\leq 0.75\%$; 2. 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资产总额的比例 $\leq 0.1\%$ 。

②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表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6.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1.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2.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认定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除财务报告目标之外的其他目标的内部控制，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和划分。

①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表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大于 100 万元以上，且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直接财产损失大于 10 万元小于或等于 1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对未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等于 10 万元以下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对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②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表 4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1. 对公司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严重影响； 2. 可能产生或者已经造成重大金额的财务损失； 3.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情节非常严重，引起监管部门的严厉惩戒或其他非常严重的法律后果； 4. 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很广，引起国内外公众的广泛关注，对公司声誉、股价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	1. 对公司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一定影响； 2. 可能产生或者已经造成较大金额的财务损失； 3.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情节比较严重，引起监管部门较为严重的处罚或其他较为严重的法律后果； 4. 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行内外，引起公众关注，在部分地区对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1. 对公司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有轻微影响或者基本没有影响； 2. 可能产生或者已经造成较小金额的财务损失； 3.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情节轻微，引起监管部门较轻程度的处罚或其他较轻程度的法律后果； 4. 造成的负面影响局限于一定范围，公众关注程度较低，对公司声誉带来负面影响较小。

（四）对公司主要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评价

1. 组织结构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

程》和政府各有关监督机构颁发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执行董事会决议。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与协调、内部审计的组织、监督审计决议的执行等工作；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等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工作；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工作。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2）公司的组织结构体系

股东大会是由全体股东组成的本公司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公司的决策机构，现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现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

本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现设副总经理 3 名，协助总经理工作，其中 1 名副总经理代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对外信息披露，处理公司与证券管理部门、公司股东的相关事宜。

2. 企业文化

公司十分重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以“N 科技 AI 城市 用创新科技推动全球 AI 城市的涌现与发展”为使命，把“成为国内领先的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提供商，打造一个追求卓越、不断进取的商业组织，共享财富与光荣，共同感受生命的厚度与默契”作为企业愿景，积极倡导“客户信任不可负，热爱组织有理想，专业专注敢创新，正直健康肯担当”的核心价值观。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是国内领先的视频管理平台与安防人工智能平台的

提供商。新的产业变革之下，整个行业正在经历 “从视频到数据，从 AI 到 DI，从软件到服务” 的转变、

公司始终坚信，公司成功=战略×组织，公司将坚持以结果为导向的 KPI 考核，组织管理上更加精细化；打通信息通道，建立有效的管理体系；在人才管理方面，实行活水计划，对内，打开人才晋升的通道，让人才发展的双通道落地更加扎实，建立健全人才梯队；重点关注关键岗位人才的培养，尤其注重年轻领导者的培养；对外加大和吸引人才流入；持续优化多劳多得的利益分配体系；铸造一支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年轻化队伍。

3. 人力资源

公司积极创造适合人才竞争和发展的企业文化氛围，为所有员工提供发挥才智、实现价值的平台和机会，使公司成为拥有一流人才队伍、具有高凝聚力的现代化企业。

公司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员工工作手册》、《人事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对人事管理包括招聘管理、培训管理、编制管理、薪资管理、档案管理、考评管理等做了详细的规定。公司绩效考核办法完善了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采用以岗定薪、奖金与公司效益、员工工作业绩挂钩方式，提高了员工的竞争意识。通过量化 KPI 考核指标及对员工工作态度、综合素质的客观评价，对考核不达标的员工进行淘汰，加强对员工的管理，健全了有效的奖惩机制。

4. 资金管理

公司在资金管理过程中严格建立资金收支经办与记账岗位分离、资金收支的经办与审核相分离、支票的保管与支取资金的财务专用章和负责人名章的保管分离、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等内控制度，但存在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先生以交易往来和承担保证金的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事项，经核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16,429.10 万元。针对此事项，公司董事会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自查，明确责任部门对刘光先生提出的资产变现、股权转让等方案进行评估，督促刘光先生推进该解决方案的实施和跟进，以及时归还资金。

5. 对外担保

公司虽在章程中明确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但未建立严格的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存在未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报告期内，公司自查发现 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涉及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有限公司、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银泰锦宏有限公司共计 8 家公司违规提供 12 笔对外担保，金额累计共计 150,567.75196 万元，扣除已偿还金额共计 50,241.97267 万元，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总额为 100,325.77929 万元（目前违规担保事项中有五笔涉诉，因相关违约金及利息暂未确认，担保总额及余额均未计算违约金及利息）。另有刘光与上市公司共同承担的回购义务金额 37,335.41 万元（目前该项回购义务已涉诉）。

因违规担保事项，2019 年 12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对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19〕148 号）。

针对上述对外违规担保问题，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启动相应的自查程序，对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内控整改，对于违规担保已制定相应的整改解决方案，后期将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保证违规担保事项的妥善解决。

6. 会计核算

为规范公司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及时和有效利用，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制订了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制度，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公司整体及各独立核算主体按照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报告。公司每月对下属企业的报表进行分析，对下属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进行及时监测，通过财务报告了解各企业的经营财务状况。同时，公司实施对下属企业派出财务部门负责人的办法，建立了对下属企业的会计机构人事监控体制。

7.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对内和对外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制度，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公司主要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刊物、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并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效性。

公司充分利用网络等信息技术建立了有效信息管理系统，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企业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部门、业务环节之间，以及企业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可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公司加强了对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公司建立了反舞弊机制，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的原则，明确了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公司建立了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置举报专线，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确保举报、投诉成为企业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

8. 内部监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和监督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有效实施情况。公司设立了审计部，配备了专业的审计人员，在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中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审计部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组织公司及下属企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检查和梳理，规范了内控流程和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

四、其它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